



凡尘晓遇

专栏

新城老城,美美与共

□李晓

一座城,老城与新城缱绻相拥。繁华新城,宛如灯火里的丝绸衣裳,古朴老城,恰似烛光中老祖母编织的棉布衣衫。两件衣裳披挂在城市身上,肉眼可见,那是一座城市清晰可见的年轮。

在一座城的老城与新城之间穿行,有时空切换之中的梦幻。老城有斑驳老墙、雕花木窗、青苔老巷、铜钱古画、灰瓦青砖、线装书、缝纫机,当然还有憨憨的歪脖子树,在云天之下的婆娑光影里,柔柔摇曳着一座城的岁月流光。

在一座城中,我在老城里有所栖息的几个老友。比如写古体诗词的柳先生,他住在老城一条巷子里,他极瘦,是皮包骨的瘦,皮囊里裹着的,却是一颗清寂而猖狂的老灵魂。柳先生大多时候身着旧式对襟布衣,穿布鞋,远远望去,仿佛从旧时光的隧道里走来。有年除夕,我去老巷子里见柳先生,他正在炉子上炖海带鸭汤,砂锅里咕嘟咕嘟响着。我起身要走,柳先生说,你就陪我吃年夜饭吧。柳先生家里就他一个人,妻子随女儿女婿到海南度假过年去了。柳先生执意不去外地过春节,他对我说,我要守着我的老城过春节啊。我陪柳先生吃了他做的简单年夜饭,一钵海带鸭汤,一碗腊猪头肉,一盘凉拌三丝,一碟泡菜。吃罢年夜饭,那年城市还没禁止燃放焰火,我陪他走上老屋楼顶燃放焰火,我拿着焰火棒,柳先生擦燃火柴点燃引线,焰火腾空而起,如长蛇的信子滋滋蹿向夜空,烟花转瞬散去。在清冷的夜里,我与柳

先生在巷子里辞别,他突然转身回来,一把紧握住我的手说,那些人,都是假交情,我就只有你这样一个朋友了。昏黄灯光下,我望见柳先生的幽幽眼神,浮现起一只夜里床头边猫的眼神,我顿时心惊不已。柳先生这样待我,我有不能承受之重,也觉得辜负了他,因为我也只是寂寞时顺便去看看他,在他房子里,我有时还心不在焉。4年前的秋天,突发心梗的他,灵魂从巷子里腾空而去。而今当我走过那条巷子,还会在柳先生的老屋下驻足停留一会儿。

在一座城的新城处,幢幢高楼不断抬高天际线,也刷新着视野。当年,我也是从老城搬到新城居住。一棵老树的繁花落尽,它的根须依然顽强蔓延在老城人心里。这些年,我和在老城一同居住过的一些街坊邻里,都要找机会聚一聚,喝一次老酒,叙一次家常,我也从满头青丝到两鬓泛霜。有年腊月,当年街坊们吃饭过后,信步走到老城尚在的街区里,留下了一张难得的大合影。3个月后,老城部分街区新建改造,在挖掘机的轰鸣声中,老房子腾起阵阵尘灰,我和老王拾起一块旧砖作为存念,而今,它还珍藏在我的书房。望着旧砖,我想起多年前,它在炉火里的炙烤,滚烫的温度,而今它成为我对老城街巷的一点念想。

老城处处有包浆,适合怀旧,适合独行,适合细嚼慢咽。新城处处有美景,适合消费,适合聚会,适合大快朵颐。新城有学校、超市、医院、书店、剧院、体育馆、广场,日新月异的变化中满足着高质量生活里的丰富需求。老城呢,那些老街老房、草木家当,在往日生活燃烧的烟火漫漫里,留存着往事的温度、记忆的温度、时间的温度、人心的温度,而这些,往往沉淀在一个人内心最深的河床,这也是最让人难以忘怀的。

老城的纹理,新城的姿容,赋予一座城市历史的重量。记得那年,我去拜访有着2500多年历史的苏州。在老苏州城里,有明代以后的私家园林270多座,每一座都精致到骨子里,建筑疏朗,楹曲廊回,水木明瑟,庭宇清旷。满大街的银杏树、香樟树,把苏州老城笼罩在宽阔绿荫里。在苏州十全街上,有家老苏州茶酒楼,古风十足。作家陆文夫撰广告:“小店一升,既啥花头。无豪华装修,有姑苏风情;无高级桌椅,有文化氛围。”楼前,一副楹联是:“一见如故酒当茶,天涯来客茶当酒”。呼应了此楼的“茶酒”二字。十全街上,书坊画廊遍布,这里是苏州著名的文化街,小巷深处,还有叶圣陶老先生的故居。漫步在苏州老城,想起陆文夫在文字里对苏州老城的倾诉:“苏州,这古老的城市,现在是熟睡了,她安静地躺在运河的怀抱里,像银色河床中的一朵睡莲。”陆文夫老先生一辈子就住在老城里,而今离世19年的老先生,也成为苏州老城线装书里的温暖记忆。在苏州老城旁边,有一座崛起的现代化新城。在其中,我看到的则是新苏州的亮丽风景,看到的是智慧化、便捷化的幸福民生画卷。留得住过去,闯得出未来,这是老城与新城和谐共融的典范。

穿行在老城与新城之间,我似乎更懂得了什么是积淀,什么是前行,什么是更新与生长,什么是美美与共。

(作者系重庆市万州区五桥街道干部)

集邮记

□陶灵

有一天,跟父亲去他办公室要,看见他同事办公桌上的玻璃板中,压满了花花绿绿的邮票。平常见到的邮票都是单张贴在信封上,突然一下子这么多,每张又那么漂亮,不由得自言自语道:“要是我画得到这么好,就好了!”

不料父亲同事叔叔听到了,问:“你喜欢画画?”更没想到的是,没等我回答,他十分爽快地说,“那全部送给你吧,照着去画!”说着,揭开、提起玻璃板,让我自己拿。我生怕他反悔,迫不及待地抓起那些邮票,边抓边说:“谢谢×叔叔!”大概五十年了,连他的尊姓都已忘记。从那以后,我自己也开始收集邮票。

上初中时,体育课王老师是重庆来的“知青”,中师毕业后教我们。他找同学收集邮票,我以为他也喜欢画画。王老师摇摇头,告诉了我一个新鲜词:集邮。并拿出他保存的旧《集邮》杂志耐心讲解,还细心教我如何对邮票分类、鉴赏。《集邮》于1980年复刊后限量发行,县级邮局不能订阅,他探亲回重庆后,买了寄给我。我不知道有专门的集邮簿,当时市面上也无出售,邮票都用饭粒粘贴在笔记本里。于是,王老师整理自己的邮票后,腾空一本送给我。很快,我学会了邮票的基本收贮办法。

粘在信封上的邮票不可直接撕下,谨防扯烂或损伤,影响品相。要沿着它旁边的信封纸一起剪下,泡在清水盆里,等上面的干糊糊被泡涨后,用镊子小心翼翼把邮票与信封纸分开。再捞起邮票,背面朝上,铺在报纸上,拿棉签蘸水,轻轻洗净残留的糊糊。待邮票阴干后,夹在书里平整了,然后插入集邮簿。

我经常找同学、朋友和亲戚熟人收集邮票,每集到一张新票,或收齐一整套邮票,心里特别高兴。那时候寄一封平信八分钱,重要信件才用“挂号”方式邮寄,资费两角。如果盼望收信人早日读到,便寄航空件,一角钱邮资。但使用最普遍的还是平信,所以邮票面值以八分为主。1978年时,邮电部发行了一套《工艺美术》特种邮票,一共十枚,除五枚四分至二角面值的比较好收集之外,其余三至七角不等的五枚邮票,收集起来如同攀登珠穆朗玛峰一样艰巨。当时有一套三枚的《中国登山队再次登上珠穆朗玛峰》特种邮票,其中第一枚面值四十三分很难集到,我们以此借喻。高面值的邮票都用于邮寄包裹,贴在取件单上,取件之后邮局要收回。最终,我没集全这套《工艺美术》邮票。

有一次上物理课,我忍不住喜悦,偷偷翻看一枚新集到的邮票,没留意老师已悄悄走到我课桌前。她迅速夺过集邮簿,厉声责问:“要邮票,还是上物理课?”物理课我岂敢不上?可邮票又是我的心血!咬咬牙回答:“我要邮票!”那位中年女老师压根儿没料到我会如此胆大,气得也直咬牙:“你、你……好嘛,等倒起!”但并没把集邮簿还给我。

为了讨回集邮簿,天天放学后我缠着物理老师,说不尽的好话,认不完的错。终于,她经受不了我跟屁虫一样的烦扰,罚抄一百遍当天学的物理定律后,才将集邮簿归还我。我从此再不敢把集邮簿带去学校了。

我工作后的某天,一位川江货驳上的水手找到我,想欣赏我的集邮簿。他也爱好集邮,去邮电局购买废旧取件单时,听说了我,找上门来。当时集邮者极少,特别是在小县城里。素不相识的爱好者找上门,相互交流集邮经验,在那个年代不是奇怪事。从他口中我才知道,一般情况下,邮局回收的包裹取件单及汇款单之类票据,存放三五年后要当回收废品处理。如果在处理前能打探到内部消息,可找管理员剪下取件单上的邮票,单独买过来,三元一斤。而一斤废纸才卖几分钱,双方都划算。后来我去买过。

水手见我集邮簿里有两种普通邮票,面值很特别:1½分,也就是一分半。他爱不释手地说:“一分半面值的普票有六种,听说还有半分的,我都没见过。”看他样子很渴求得到,我又有多余的“1½分”票,于是,大方地各送了一枚给他。当年集邮者之间不兴买卖邮票,用富余票互相交换。但他没随身带着集邮簿,要付钱给我。我不愿用钱来衡量邮票的价值,当然谢绝了。一个多月后,我收到水手的一封信,里面夹着一套两枚于20世纪60年代发行的纪念邮票。他们驳船停靠上游万县市时,碰上邮电局的集邮门市开业,买下这套邮票送我。

那是一个温馨的夜晚,我帮小梅吹熄蛋糕上的蜡烛后,掏出一张明信片递到她眼前。明信片上贴着一张蛇年生肖票,加盖的邮戳上一行清晰的数字正记着这个日子。上面我抄录有一首当年最流行的“裴多菲”,谥容的《人到中年》里引用的:我愿意是急流……只要我的爱人是一条小鱼,在我的浪花中快乐地游来游去……

小梅接过贺卡,静静地看了足足一分钟,突然,在我左边脸上触电似地亲吻了一下……明信片的浪漫在那个年代真能打动人。后来,虽说这美好的夜晚已成为过去时,但我一直当成一笔“财富”收藏。

我不再集邮了——几乎没有人再用邮票寄信;而轻而易举花钱就能买到的“邮票年册”总让我有一种“偷工减料”的感觉。

很多时候,我们简略了一种叫做“过程”的翘首以盼。

(作者系中国作家协会会员)



桃花,灼灼
盛开在河岸
微风轻拂,我是
你的花瓣 暖了

为了这场桃花开
我辞别了沉重的悲哀
单薄的惋惜

用所有的春风去问候
去祝福,去借
一枝回忆
让我为你再次惊艳

桃花依旧笑
那些有花事的人
有词语的人,都已远去
万里作客
再未归来

如同无人知晓
花树下的流水,源自于
哪一片云? 哪一阵雨?
哪一滴泪?

(作者系重庆市巴南区作协副主席、中国新诗学会会员)

桃花词

□阿涓